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之决议，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0日(星期四)上午8:3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7年8月9日-2017年8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9日15:00至2017年8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6、会议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3日

8、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9、出席对象：

(1) 截止2017年8月3日下午3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郭品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黄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许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刘伦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汪激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上述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及文件。

3、审议《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一名非职工代表

监事候选人如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及文件。

4、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邬品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黄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许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伦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汪激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

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要求：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新路19号富瑞特装证券事务部

4、登记时间：2017年8月4日（上午9:30—下午16:00）

5、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欣、于清清

联系电话：0512-58982295

传真：0512-58982293

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新路19号富瑞特装证券事务部

6、本次股东大会会期约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228”，投票简称为“富瑞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8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年8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8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出席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本人名义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 01	选举邬品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2	选举黄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3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4	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 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 01	选举许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02	选举刘伦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03	选举汪激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 00	《关于换届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 00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请股东将表决意见以“√”填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